

# 初地菩薩布施行與實相念佛之關係

## ——以《十住毘婆沙論》為主

慈濟大學宗教與人文研究所 碩三 釋覺雲（張印）

### 摘要

本文欲以《十住毗婆沙論》中初地菩薩「布施」行為契入，梳理初地菩薩深觀廣行與念佛法門內在關係，探討本論中菩薩布施度在實相念佛法門中扮演的重要地位及意義內涵及關係。討論菩薩行之核心旨趣，以及討論其對修持念佛的助益和修行方法。一窺華嚴法界緣起之實相念佛之方法及修行次第。解析「一即一切」實相念佛方法的妙用，探討當代修習實相念佛的可行性。以初地菩薩「行」特色及各品間之次第架構解析初地菩薩行與念佛方法圓融互攝、相滋相潤的法界緣起關係。最後針對初地菩薩行內涵，反思當今社會修持念佛法門及行菩薩道的人間菩薩行之指向標。

**關鍵字：**布施、實相念佛、念佛方法、菩薩廣行、修行要旨

# 初地菩薩布施行與實相念佛之關係 ——以《十住毘婆沙論》為主

慈濟大學宗教研究所 釋覺雲

## 目次

- |                     |
|---------------------|
| 一、前言                |
| 二、初地菩薩行對與念佛之內在關聯    |
| 三、菩薩布施「行」對與實相念佛的重要性 |
| 四、菩薩布施「行」與念佛之關係     |
| 五、結論                |

## 一、前言

《十住毗婆沙論》是龍樹菩薩對《華嚴經》〈十地品〉的注釋書。現存版《十住毗婆沙論》共十七卷，前十二卷主要是討論初地菩薩行法特徵，而後五卷則著墨與分別三乘業道，從而討論二地菩薩持戒勝的相關內容。在前十二卷中，最常被提及的即是初地菩薩<sup>1</sup>布施勝及易行道念佛法門的部分。亦有人認為，該部論是可以證明龍樹菩薩亦主張念佛法門的。筆者曾與《〈十住毘婆沙論〉中念佛法門之探究》一文中分析該部論中四種念佛方法的核心行持要旨，即念佛法門在於憶念佛功德，並如何隨學佛因地菩薩行。故本文繼前文之後，進一步討論該論中，以處初地菩薩布施度為鏗入，分析各品之間的內在聯繫。從而討論初地菩薩行與其念佛意旨是否有內在的關聯性。探討本論中菩薩布施度在實相念佛法門中扮演怎樣地位，一窺菩薩行之核心旨趣，以及對修持念佛的助益和修行方法是本文關注的問題。筆者並以初地菩薩布施行為契機，作為當今社會中行菩薩道的人間菩薩行之指向標。同時，希望可以一窺華嚴法界緣起之實相念佛之方法和修行次第。

龍樹菩薩不忍六道眾生「往來生死大海，菩薩行者兼能濟渡無量眾生」<sup>2</sup>，故造論釋菩薩十地義。唯佛能度三聖六道九法界眾生，唯修十地行方可成佛，有佛方有法、有僧，因此發菩提心、以種種因緣分別引導、慈悲饒益眾生之菩薩行，度眾生出於無明黑暗愛河之眾苦，乃是不斷三寶種、住持正法、請三寶、法輪住世之「念」佛最有力的源頭。《序品》中提出「為他解說法得大智報。以是說法故即集慧處」<sup>3</sup>一顯論所述內容特色、二顯所釋之理的殊勝、三顯論主之意樂及

<sup>1</sup> 初地菩薩，也稱歡喜地，在行持六度波羅蜜中以布施度功德最為殊勝。

<sup>2</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0, a24-26。

<sup>3</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2, c9-10。

用心、四顯自他利益之目的、五顯為頓根眾生慧命故尚需說此論。解釋念三寶、行菩薩道自利利他，自淨己意、修法供養法施有情、住持三寶，之造論發心和動機。過去菩薩「行」十地菩薩行而成佛，現代菩薩行者如是「行」，未來亦然，這不是虛妄幻想，而是法爾如是的「如是因」、「如是緣」，方有「如是果」。因此，心繫念於佛之果德，當下學習發菩提心乃是成佛之因、行菩薩「行」即成佛之緣，是念佛之最根本方法。我輩往來六道淪為末法眾生，苦不稱言，又非「信、精進、念、定、善身業、善口業、善意業、無貪、無恚、無癡。」<sup>4</sup>十種福德利根者，因此研究討論此論之菩薩行與念佛方法內在關係十分必要。故本文分析初地菩薩「行」來探討與念佛法門之內在關聯及核心旨趣<sup>5</sup>。

初地菩薩以布施度功德最勝，因通達諸法實相，如法行而知當來必定成佛故而多歡喜，正如論文中所說：「是菩薩利根故，不樂世間虛妄法，但樂出世間真實法，即治歡喜地。」<sup>6</sup>。又如文：

菩薩在中心多歡喜。念諸佛者，念然燈等過去諸佛阿彌陀等現在諸佛彌勒等將來諸佛，常念如是諸佛世尊如現在前，三界第一無能勝者，是故多歡喜。念諸佛大法者，略說諸佛四十不共法，一自在飛行隨意，二自在變化無邊，三自在所聞無礙，四自在以無量種門知一切眾生心，如是等法後當廣說。念必定諸菩薩者，若菩薩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入法位得無生法忍，千萬億數魔之軍眾不能壞亂，得大悲心成大人法，不惜身命為得菩提勤行精進，是念必定菩薩。念稀有行者，念必定菩薩第一稀有行令心歡喜，一切凡夫所不能及，一切聲聞辟支佛所不能行，開示佛法無礙解脫及薩婆若智。又念十地諸所行法，名為心多歡喜。是故菩薩得入初地名為歡喜<sup>7</sup>。

作是思惟：我亦不久當作利益諸世間者及念佛法，我亦當得相好嚴身成就佛不共法，隨諸眾生所種善根心力大小而為說法。又我已得善法滋味，不久當如必定菩薩遊諸神通。又念必定菩薩所行之道，一切世間所不能信，

<sup>4</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2, b7-11。

<sup>5</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0, a14-b29。

<sup>6</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0, a17-19。

<sup>7</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6, b26-c13。

我亦當行，如是念已心多歡喜。<sup>8</sup>

### 三、初地菩薩行對與念佛之內在關聯

論主注釋《十住毘婆沙論》以慈悲故，欲以法布施饒益一切罪苦眾生亦即行以法供養諸佛。其行文思路是邏輯緊密一貫而成的。初地菩薩「行」特色內容（功德相貌）即「菩薩在初地始得善法味心多歡喜故名歡喜地。」<sup>9</sup>，此地菩薩以六度中布施度功德為最勝。本節以《十住毘婆沙論》中初地菩薩功德相貌（菩薩德目）為主要內容，分析前十二卷 26 品之內在架構及次第，探討菩薩行與念佛四念佛方法之分佈及彼此間的互相含攝的關係。

#### 1、略析前 26 品依科判並總結其內在架構如下：

「諸佛、善知識所護、具足於深心、悲心念眾生、信解無上法。」<sup>10</sup>八法，為入初地前方便資糧，發願自度已再度眾生，目的是為了得佛之十力功德，入於必定聚，《序品》是總說、其餘品是別說。《入初地品》、《地相品》、《淨地品》講初地菩薩之「所入階位」，《釋願品》至《譬喻品》講初地菩薩「能入之行」，其中《釋願品》講願勝、《略行品》前述講果勝。其中間《發菩提心品》至《譬喻品》者二十一品皆是在講初地菩薩之「行」勝；以《法菩提心品》、《調伏心品》、《阿惟越致相品》為難行，《易行品》、《除業品》、《分別功德品》為易行，難易兩個層次來談初地菩薩入地「行」相貌；《分別布施品》至《譬喻品》這十五品皆在講初地菩薩之「行」。

初地菩薩以「大悲、堅心、智慧、方便、不放逸、勤精進、常攝念、善知識八法」<sup>11</sup>疾行一切功德，且具足「厚種善根、善行於諸行、善集諸資用、善供養退失菩提心。」，則生如來家，不再有諸過咎，即具足能力轉世間苦難眾生的解脫救度。得初地菩薩有「能堪受、不好諍訟、心多喜悅、常樂清淨修空無我、離諸怖畏、悲心濟眾生、無瞋恚心、多行七事。」等所入階位之相貌是實相念佛之前行德目。《釋願品》、《入地行相六品》、《初地之行七品》中所示之初地菩薩「行」勝，則是實相念佛之重要資糧和方法所在。<sup>12</sup>

<sup>8</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7, a3-9。

<sup>9</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3, a4-21。

<sup>10</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3, a22-b3。

<sup>11</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1, c18-21。

<sup>12</sup> 上杉文秀，〈十住毘婆沙論解題〉，《佛書解說大辭典》第五卷 p.174(釋開仁改編)。

## 2、列舉前 26 品之次第架構，談菩薩行與念佛方法之分佈（附表一）

品名	全品概要點內容 <sup>13</sup>	要點內容	品中所涉菩薩行與念佛相關
1 序品	全論總說，說明造論宗旨，示釋歸敬偈。	菩薩堅心、且疾行八法。	念佛德，前行資糧。
2 入初地品	十地名稱及意義 示入初地及歡喜地。	具八法、念佛十力、生如來家得歡喜地。	念法念如來義念佛殊勝十力。
3 地相品	初地菩薩心多歡喜無諸怖畏之相貌特徵。	菩薩相貌、無我、我所而無怖畏。	人、法無我之空觀正見之實相念佛方法。
4 淨地品	淨化自心 初地菩薩淨治二十七法。	示五邪命法、汙佛家、欺佛、破戒等。	以淨治法舍諸煩惱，達諸法無自性之實相念佛方法。
<b>5 釋願品</b>	菩薩十大願及淨土莊嚴十相。示眾生見佛身、聞佛名而得人必定。	發十大願、十究竟。	與佛同願同行，應諸佛化世之本願憫念眾生，之實相念佛方法。
6 發菩提心品	說明法菩提心的七種因緣。（佛令發心、為護法發心、慈悲眾生、菩薩教而隨學發心、因佈施已發心、見佛相好歡喜而發心）等七因緣發心。		觀相念佛、觀想念佛為實相念佛之前行方法。
7 調伏心品	失菩提心之種種因緣（二十法失菩提心）。	二十法會令忘失菩提心，示以長養菩提心法。	調伏自心不令忘失菩提心，憶念菩提法即念法念覺。
<b>8 阿惟越致相品</b>	阿惟越致菩薩五相貌即五功德、以及敗壞菩薩及漸漸轉進得阿惟越致菩薩。	不退轉菩薩五法 <sup>14</sup> 、及五功德 <sup>15</sup> 。	三輪體空，「離三心」、「去四相」無我空觀之實相念佛德目。
<b>9 易行品</b>	以憶念、稱名、禮敬諸佛菩薩至阿惟越致。	怖畏墮二乘地、疾得不退轉之易行道。	持佛名號、念佛之德會向實相之法。
10 除業品第	以懺悔、勸請、隨喜、回向	同與普賢菩薩七支	此為法界圓融之實相

<sup>13</sup> 參見釋厚觀，2001，福嚴佛學院《十住毘婆沙論》簡介。

<sup>14</sup> 「等心於眾生、不嫉他利養、乃至史身命不說法師過、信樂深妙法、不貪於恭敬。」《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8, a25-p.40a22。

<sup>15</sup> 「不得我、不得眾生、不分別說法、不得菩薩、不以相見佛。」《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8, a21-23。

十	至阿惟越致。	修法至不退轉。	念佛方法。
11 分別功德品	懺悔、勸請、隨喜、回向之福德果報。	請轉法輪福過布施無量七寶於諸佛。以善根隨法性回向所得福德勝於取相修布施等福德。	念法、請轉法輪、離相修回向，實相念佛之方法。
12 分別布施品	布施果報 示淨施 不淨施。菩薩行念佛、懺悔、勸請、隨喜、回向等法，福德力轉增 能信佛功德及發悲心欲布施利益眾生。	以身命布施、空智慧等和合施、縱相別相之回向、令布施損減之法、增益之法、菩薩位得「三法」故行布施、菩薩欲求大福利益眾生、為具足檀波羅密二法故行布施。以上德目匯向與以覺為抉擇之引導，念覺行布施，即念法念佛。屬實相念佛之德目。	
13 分別法施品	法施最勝，處獅子座法施時，說法者之必備十六法，佛語具三相 <sup>16</sup> 、如來以四相、四因緣方便說法。		法布施住持正法、念法、念實相，即匯於實相念佛之重要德目之一。
14 歸命相品	示真實皈依三寶 念佛法僧之方法。	皈依三寶義、念真佛、念法、念僧義。	念佛德、念法之實相念佛。
15 五戒品	明自利利他行 示在家五戒法。	眾生難調難伏，菩薩正念思維。	念佛恩、欲利益眾生。
16 知家過患品	在家菩薩應知家過患 常行布施等六度。	依布施而行六度，知家過患。	
17 入寺品	在家菩薩入塔寺之行法 示受持八關齋戒 比較在家與出家之差別。	在家菩薩為護法故，入寺所見皆行清淨施。	您法恩故，護法令法久住故繫念於佛。
<b>18 共行品</b>	在家、出家菩薩共行之法，三十二大人相。	三十二相之業因緣及善果。是觀相觀相念佛之方法，然以此相之因，佛如是得善果，我今法而如是行，則是實相念佛方法。	
<b>19 四法品</b>	修三十二相（大人相）以慧為本，明得慧四法、失慧四	十四「四法」、及正行十法。此 66 法是辨別菩薩所當行及不當行之德目，	

<sup>16</sup> 「修多羅相應、不越毘尼、不違法性。」《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53,a27-c8。

	法等諸多法。	是成就菩提、念佛之重要資糧。	
20 念佛品	解釋如何的般舟三昧，應以三十二相、八十種好念觀諸佛（色身）。	1、菩薩自以十號妙相念佛、三十二相念佛生身、以八十種好念佛生身、以四十不共法念佛法身、以諸偈贊佛如現前對面共語成念佛三昧、實相念佛而心不著六種善根福德力念佛故能見十方現在諸佛皆在目前。此品包括了四種方法，且互相含攝互為助益。	
21 四十不共法品	釋四十不共法，以四十不共法念佛法身。	1 飛行自在、2 變化自在、3 聖如意、4 聞聲自在、5 知他心無力自在力、6 第一調伏心波羅蜜、7 諸佛常安慧、8 不忘失法、9 金剛三昧、10 善知不定法、11 知無色處、12 通達滅法、13 善知心不行應非色法、14 勢力波羅蜜、15 無礙智波羅蜜、16 具足答波羅蜜、17 無有能害佛、18 說法不空、19 無謬無失、20 以稀有事說法、21 諸眾聖中最上導師、22-25 四不守護法、26-29 四無所畏、30-39 佛十力、40、無礙解脫。以此四十法念佛實相。	
22 四十不共法中難一切智人品	外道質疑佛非一切智人等十一問難，論主一一破解。		
、之餘、23 善知不定品	續注解四十不共法，另有四十四不共法。		
24 贊偈品	菩薩以四十不共法念佛法身佛之外，以偈贊佛，成就念佛三昧。		
25 助念佛三昧品	得般舟三昧之方法及得般舟三昧果報。	修般舟三昧念佛法門。	實相念佛。
26 譬喻品* （譬喻品餘）	以種種譬喻明善知菩薩道： 明初地菩薩「相」、「得」、「修」、「果」、「分」、三種「善知方便」、及「未得佛道終不退轉」等七項德目。		
略行品	略解菩薩所「行」諸法，示「名字菩薩」與「真實菩薩」。		

由表可見，前 26 品中有關菩薩行及念佛次第，是相互滋潤且隨著法之內涵的提升而漸次曾上的。同時，菩薩行對與菩薩四種念佛亦是互為助益的。

現做如下分析。筆者與《〈十住毘婆沙論〉中念佛法門之探究》一文中，選錄十一品<sup>17</sup>進行列表分析持名、觀相、觀想、實相四種念佛的內在次第關係及修持核

<sup>17</sup> 《釋願品第五》、《阿惟越致相品第八》、《易行品第九》、《共行品第十八》、《四法品第十九》、《念佛品第二十》、《四十不共法品第二十一》、《四十不共法中難一切智人品之餘第二十二》、《四十不共法中善知不定品第二十三》、《贊偈品第二十四》、《助念佛三昧品第二十五》。

心的共同要旨。

由表可見，先是以三品<sup>18</sup>寫出入初地的相貌及殊勝，再以三品<sup>19</sup>勸發菩提心及釋菩提心相貌和失菩提心相貌。以此失菩提心敗壞菩薩因緣，進一步提出《阿惟越致相品第八》以彰顯阿惟越致不退轉菩薩五法<sup>20</sup>、及五功德<sup>21</sup>，形成厭離惡法過患和歆慕殊勝法的鮮明對比。與此前行對菩薩殊勝功德的認知之建立基礎上，提出《易行品第九》持名念佛。即雖是易行的持名號，但是實際上法的內涵，佛菩薩的殊勝功德的憶念，以及對殊勝法好要心等重要修持內涵以然娓娓道來。之後插入《除業品第十》，提出以懺悔、勸請、隨喜、回向等修持法要，指出前行資糧的累積，隨即以三品<sup>22</sup>進一步談菩薩布施行，先讚歎布施功德，後分別談財等種種布施及法布施，乃至提出三輪體空施，順向捨離慳貪染著這一核心旨趣。以讚歎功德，再勸修布施之後提出《歸命相品》《五戒品》兩品，彰顯何為真實皈依三寶及說明五戒，籍此基礎，又提出《知家過患品》《入寺品》兩品，以之家過患（厭下）和入寺之殊勝，親近賢聖法教（興上），並將在家過患與出家殊勝差別進行比較。以此作為鋪墊。此厭下欣上的願求心正是巧妙的為之後的觀相、觀想乃至甚深的實相念佛，做出了念佛內涵的充實及正向心態的導引。再以《共行品》提出在家、出家菩薩共行之法，三十二大人相。以此才過渡到《四法品》、《念佛品》兩品之觀想念佛、觀想念佛。又以三品<sup>23</sup>內容讚歎法身（四十不共法），再以《贊偈品》讚歎菩薩以四十不共法念法身佛之外，以偈贊佛，成就念佛三昧。以此啟發行者對法身功德的好要欣求之心，而提出《助念佛三昧品第二十五》實相念佛之內涵。最後以《譬喻品第二十六》以種種譬喻明善知菩薩道，說明初地菩薩「相」、「得」、「修」、「果」、「分」、三種「善知方便」、及「未得佛道終不退轉」等七項德目。

基於上表所列，筆者再進一步歸納出脈絡圖，以便於了然其內在架構。

<sup>18</sup> 《入初地品第二》、《地相品第三》、《淨地品第四》。

<sup>19</sup> 《釋願品第五》以彰顯菩薩十大願及淨土莊嚴十相，再以《發菩提心品第六》進勸發菩薩願，說明法菩提心的七種因緣。指出佛令發心、為護法發心、慈悲眾生、菩薩教而隨學發心、因布施已發心、見佛相好歡喜而發心。又以反面提出《調伏心品第七》二十法失菩提心之種種因緣。

<sup>20</sup> 「等心於眾生、不嫉他利養、乃至身命不說法師過、信樂深妙法、不貪於恭敬。」《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8, a25-p.40a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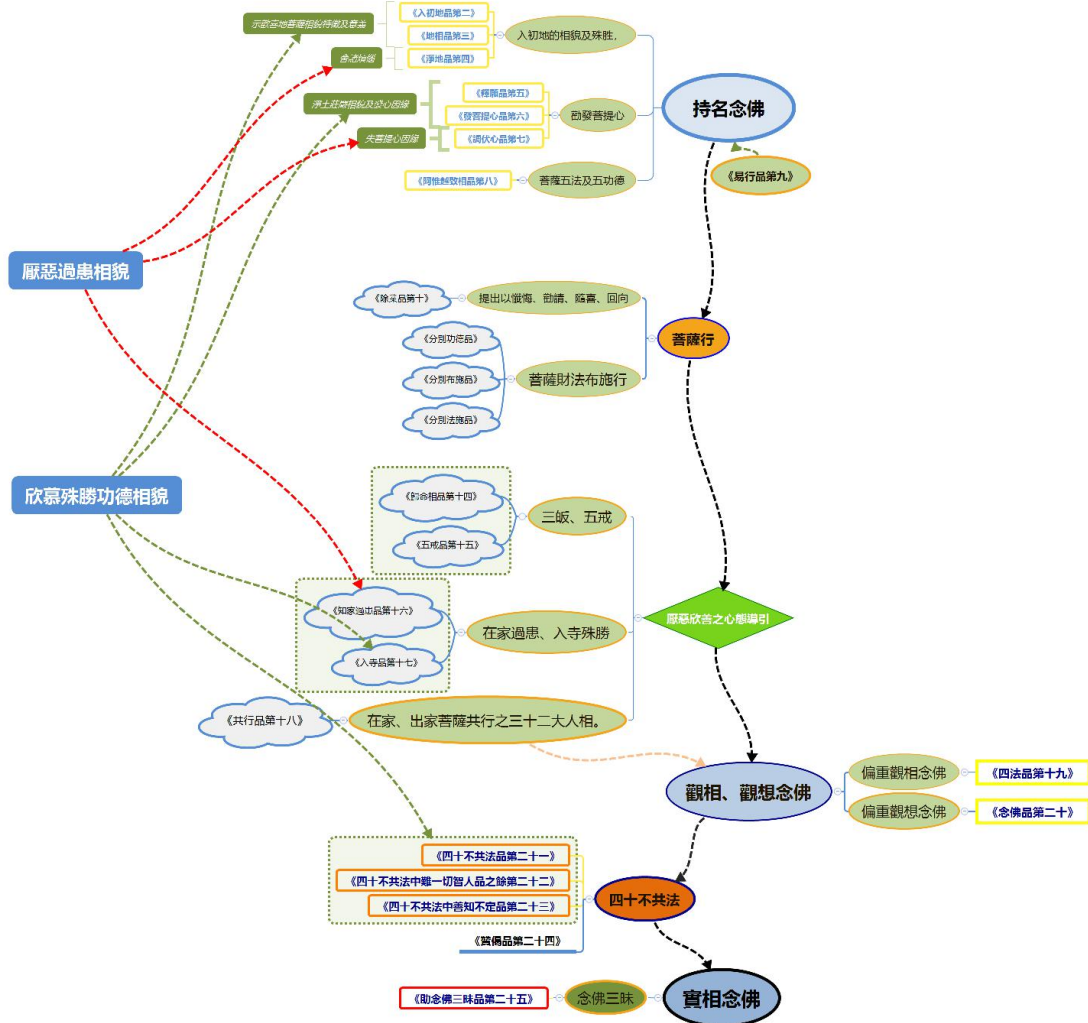
<sup>21</sup> 「不得我、不得眾生、不分別說法、不得菩薩、不以相見佛。」《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8, a21-23。

<sup>22</sup> 《分別功德品》、《分別布施品》、《分別法施品》。

<sup>23</sup> 《四十不共法品第二十一》、《四十不共法中難一切智人品之餘第二十二》、《四十不共法中善知不定品第二十三》。



### 3、針對上訴分析個品之間關聯內容，筆者畫脈絡圖如下：



由上圖可見以下七點：

首先，由圖左側可見，念佛法門的核心精神之一在於欣求殊勝厭惡過患，此亦是超越輪迴得到解脫的核心旨趣之一。而此 26 品次大多是以彰顯輪迴過患及展現菩薩殊勝功德果報相貌。以注釋菩薩之殊勝而誘發行者的好要之心，乃至引導亦學習菩薩因地所當行而累積資糧，以期未來殊勝佛果，以啟發這樣歆慕莊嚴淨土之心，貫串在菩薩念佛修持當中，憶念佛德，而如是修持。

其次，圖右側一縱列，我們可以看到，持名念佛、和觀相觀想念佛之間，插入菩薩行相關四品（橘黃色），觀相觀想念佛到實相念佛之間插入四十不共法相關四品（橘黃色）。

筆者認為，菩薩行在菩薩修持念佛法門次第中扮演著重要地位。筆者曾與《〈十住毘婆沙論〉中念佛法門之探究》論述四種念佛法門有著漸次性且互相含攝的內在架構，隨著對佛殊勝功德相貌認知體悟的漸次深入，由持名過度到最後的憶念法身佛，而菩薩行則是在這中，承載著漸次與具體落實與行動的重要實踐部分，

懺悔、勸請、隨喜、迴向等前方便修持，助與身心更漸成法器，待承裝法乳。而布施三品，更是具體的說明內外盡捨，捨離慳吝愛染，利益有情滋養菩提心之重要途徑。並進一步強調法布施之殊勝功德，說明三論體空施之核心旨趣，為後文中念佛三昧法門打下重要鋪陳。以菩薩等行，為建立菩提般若正見做出重要的輔助。

第三，兩組橘黃色劃分區域，可以看出，菩薩行偏重在具體落實在實踐中，而四十不共法處則主要偏重在正見的建立，不難看出，菩薩行助於體悟般若甚深空義，而般若正見更是菩薩行不共人天善法重要的審視及操作時的重要知見準繩。

第四，菩薩懺悔、隨喜、迴向等前加行，以及布施行等，對於在念佛修持過程中滋養菩提心，去除慳吝愛染，是極為巧妙的助益，且有助於更進一步對佛因地行的如是學及如是體悟的重要實踐過程，對於之後的憶念佛法身功德有著地基性的重要地位。

第五，布施行中的離染利益眾生，與修持念佛法門，厭惡過患，欣慕佛淨土，離苦利益有情的核心精神是一致的。換言之，念佛法門中重要的修行要領之一在於發菩提心，落實菩薩行，真實厭離染污煩惱，離我相、人相、眾生相等四相之執著。再換言之，菩薩三輪體空施與實相念佛核心旨趣皆在於對空正見的認知及遠離四相的般若聖義。即布施等行與菩薩修持念佛法門互為滋潤，互相助益。

第六，行布施等菩薩行，本身亦是憶念佛因地如是行，本身亦是憶念佛德，學佛行的重要一部分。更是「解」深入與「行」的落實，解行齊頭並進的重要展現。例如，菩薩如是三十二相，我輩行者亦如是學，以期佛果，更為契合念佛法門本質性的宗旨。

第七，由此 26 品內在架構分析，不難看出，本身《十住毘婆沙論》是一部龍樹論主，為我們指出的一條修行實踐的修學次第路徑。是引導菩薩行者，學習初地菩薩行的一個教化引導過程。換言之，是一部教導我們如何與因地如是學習初地菩薩行指向標，為我們漸行與初地菩薩行的一幅修行地圖。此亦啟發我們在學習某部典籍時，以鳥瞰式窺其整體架構的研讀視角。

### **綜上所述，筆者有兩點大膽推論：**

首先，菩薩布施等六度行，與菩薩修持念佛法門，有著內在關聯，即兩者對於超脫輪迴向與解脫的修行核心是一致的，換言之，發菩提心，廣行六度，並不是被「一門深入」所排斥的雜行，而恰恰是助與深入此「菩薩修行乃至成就殊勝佛果，莊嚴佛土利益有情」這一解脫門（「一門」）的重要修持要領之一。並且由於菩薩六度四攝等廣行的落實，與實踐中體悟磨煉，更助與對塵沙惑的開解，

更助與對未來淨土的圓滿。與「行」中證「解」，與「解」中導「行」，漸次曾上成就此向於究竟圓滿的修持宗旨。

其次，如前文所述，菩薩持名、觀相、觀想、實相四種念佛，其最終目的不是聲音的專注，相貌的穩定。聲音不雜亂和相的穩定是為了達到憶念佛德，諦解空義的手段和路徑。換言之，四種念佛旨趣皆是重點在於憶念佛德，以及對內涵的體解。如上點所述，菩薩六度等廣行對於體悟佛德，學習實踐佛行有著極為必要的作用。那麼，反而言之，學佛的目的是如佛行，自利利他圓滿佛果為行者宗趣，即更為積極的落實在利他廣行中才是憶佛、念佛、學佛的最切實的展現。換言之，真實的念佛，不是避世，不是喋喋不休喃喃自語的聲音空轉，而是時時憶念佛德，如是行佛因地的菩薩行，真實落實在六度等廣行中饒益有情。又何妨與一一行中展現對佛的憶念呢！此不失為修持念佛法門行者的一種道格風骨的展現。亦可期為學習此論，為我們指出的修持念佛法門的另一角度的自我審視的一面鏡子。

不難看出，念法、念覺，深觀人無我、法無我，通達諸法實相之空正見、以及以布施度為主的菩薩廣行等種種德目貫徹始終，《十住毘婆沙論》以 26 品來談初地菩薩「行」，其念「諸法實相義」貫徹始終，持名、觀相、觀相等方法總會向念覺、念實相，而知實相義方能真正不廢事相，與持名、觀相、觀想念佛法中、布施等六度四攝一一法中亦可諦見實相而念覺、念法。知空觀真實義，一一法皆會與實相念佛，通達實相義，持名、觀相、觀想等緣起差別相中，一一法平等無別同入法性，無二無別。即四種念佛方法是互含互攝，法法相因、法法相潤之依法界緣起，圓融互攝平等不二之關係。

### 三、菩薩布施「行」對與實相念佛的重要性

#### 1、菩薩布施「行」對與實相念佛之切要

菩薩般若深觀「慧」為基礎，菩薩廣行六度為脊樑兩個向度互為助益且缺一不可，佛法以「信解行證攝盡」<sup>24</sup>。正信正解為基礎資糧，正「行」則是從輪回之「此岸」至證得解脫「彼岸」之重要橋樑。正「行」有助於我們對信、解的更深入的體悟，三者相滋相潤。因此，菩薩「行」在尋求證得解脫念佛法門中不容忽視。具體落實「行」菩薩道，此會讓我們的善根福德資糧成就，而不是只空轉佛號無知於其精神要義。

---

<sup>24</sup>《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T36, no. 1736, p. 123, b8。

菩薩廣「行」六度，饒益有情，累積菩提資糧，在念佛法門中，發菩提心、行菩薩道這是不可忽視的重要德目。而這中的道理往往未被伸張宣導，至使大多數修持念佛法門的人，相對少為重視深發菩提心和廣行菩薩道，因此，梳理念佛法門之方法，菩薩「行」之探討則顯的十分重要。

## 2、布施「行捨」與實相念佛之意涵

布施度，是六度之第一度。布施：「捨名布施，施有二種，法施財施，二種施中法施為勝。如佛告諸比丘，一當法施二當財施，二施之中法施為勝。」<sup>25</sup>行布施本身，行的當下即「行」法，布施中的法布施，即說法（正語）<sup>26</sup>、住持佛法，就是住持三寶，是真護法。令三寶久住，繫念於佛。

布施義在與「捨」相應，去除慳吝，如文「復次斷二法故應行布施，何等為二？一者慳，二者貪，此二法最為施垢。」<sup>27</sup>菩薩外捨財務資具乃至頭目腦髓，內捨無明貪嗔癡等諸煩惱。同時，施財以安眾生所需，施法以化眾生之苦。菩薩以緣起正見相應與「捨」不吝惜內外財而不染著「色」、「心」二法。

菩薩悲憫眾生而行布施，如文「苦惱諸眾生，無是深淨法。於此生慳傷，而發深悲心。菩薩信諸佛菩薩無量甚深清淨第一功德已慳傷諸眾生，無此功德但以諸邪見受種種苦惱故，深生悲心。」<sup>28</sup>

法施義同與「無比供養佛」<sup>29</sup>，以轉法輪開解眾生入佛知見，順應佛化世是本懷，謂以「如是法行」而供養，此為我輩之學處。如「我造此論時思惟分別，多念三寶及菩薩眾。又念佈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故，深發善心則是自利。又演說照明此正法故，名為無比供養諸佛，則是利他。」<sup>30</sup>。行法施利益眾生本順應六念意及初地菩薩四功德處。

「捨」義約俗諦說，對下「行」謂之「布施」，對上「行」謂之「供養」。約真諦說，心佛眾生皆依緣起差別而安立上下，眾生雜染依他剎那生滅、佛菩薩清淨依他緣「因緣」生滅而無染。心亦緣「境」生滅，順向與迷途凡夫還是覺悟聖賢之別於，是清淨依他如幻行化還是雜染依他執境為實。其核心在於，與緣起差別中，照見其「依他起」生滅無常無自性之空義，而與「捨」相應。此是離苦

<sup>25</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2, c4-6。

<sup>26</sup> 「菩薩言無非義無有諂誑。質直柔和種種莊嚴。易解易持義趣次序。能顯已事能破他論離四邪因具四大因。如是等莊嚴言辭。」《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8, b15-18。

<sup>27</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53, a4-6。

<sup>28</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49, b18-22。

<sup>29</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2, b21。

<sup>30</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2, b22-25。

求解脫之重要德目。同時眾生本具佛性，只因不識「緣」假而妄生執著。布施眾生的當下亦是菩提資糧，亦是供養諸佛，因為順應諸佛本願的緣故。而不是以上施下之高低想。行佈施當與「去三心」、「離四相」<sup>31</sup>，相應於捨一切內外之染著，相應於三輪體空才謂之布施度，亦通向與實相念佛。

念佛，是念覺，覺悟世間之虛妄眾緣假合不實在，生死輪回在無明愛染處，心的執持分分感召其果報，正如《釋願品》中描述之種種不淨相，正所謂「隨其心淨。則國土淨」<sup>32</sup>之緣起道理，心愛染一一處即是輪回處，知緣無常、依他非自生、他生、共生之虛妄無自性，離染則是解脫處，即唯心淨土，亦唯心娑婆。那麼，隨分學習菩薩德目，就是在分分淨化身心。於隨分深入「行」菩薩行就是分分心系於覺，即是在繫念於佛。布施度則是切實落實菩薩「行」順向於「捨」義之最為殊勝且明顯的。如「念佛因緣故念法，念法故諸蓋得除，光明觸身苦惱皆滅者」<sup>33</sup>。「我當如說行道，必轉不退法輪，轉此法輪除諸眾生三毒煩惱，轉舍生死入佛法眾，苦集滅道中使得清淨。」<sup>34</sup>正能說明念法、念「捨」除煩惱本身是通達諸法實相之念佛。

於一一緣處「行」財、法、無畏三布施，分分相應於「捨」離愛染；於一一緣起處覺照其虛妄依他無常生命而遠離執著，則是分分脫落娑婆因，滋養淨土因，於行布施中時時順向於捨和覺，即時時在心系於佛即是念佛、念念體悟諸佛無自性之實相義，即念念實相念佛。

總而言之，布施度（行供養）的核心精神是與「捨」相應，而捨之深淺則關乎其對般若正見之體解。然而，奇妙的是念佛求生淨土之重要資糧也在於「捨」。捨離娑婆之愛染，得解脫自在清淨果報，會助與念佛求生淨土。但是，捨必須相應於緣起正見，於一一處覺其無常變異而不愛染，否則雖能捨苦苦，但對於壞苦、行苦則難捨而終將障礙解脫。不識虛妄依他之緣生滅變異之幻化假相，很容易逃捨苦苦而愛著樂落入壞苦，或是愛著禪樂，或是與行苦中難以抉擇。若不識一切法皆無自性之空義，隨一愛著處就是求解脫之障礙處。同時，心繫念覺、繫念法、繫念六度本身亦是順向於諸佛本願，饒益一切眾生令入佛之之見，翻迷為悟故。

<sup>31</sup> 菩薩離過去、未來、現在、三心，「菩薩有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即非菩薩」《金剛般若波羅蜜經》，T08, no. 235, p. 749, a10-11。

<sup>32</sup> 《楞嚴經講錄》，X15, no. 299, p. 79, b14。

<sup>33</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3, a10-13。

<sup>34</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4, b3-5。

## 四、菩薩布施「行」與念佛之關係

### 1、布施度之以念佛之覺為佈施之導（目）

五度為盲，智慧為導。沒有般若智慧為引導的前五度，將無法別於世間善或是外道行，唯有以般若為導，布施、持戒、忍辱、禪定、精進才稱之為度，隨一一法門皆可自度度他，廣行饒益。

佛，覺者！念佛就是繫念於覺，正念於緣起處時時於覺相應，正知緣起處一一因緣差別而應緣行應對才是平等；佛，如法正行，所行示法，隨緣教化。念佛就是繫念於法。覺照一一境緣生滅變化如幻，不染境緣才能化迷為度。念覺念法、正知正念，這並不是宗教語言的偶像崇拜，而是法爾如是的道理。佛，是徹見此理，以此法開示化導，宣說令有情覺悟此理。即過去未來現在三世諸佛同證悟般若空正見、過去未來現在一切菩薩行者亦當如法熏修。

菩薩行者，往來生死廣行六度化導眾生，沒有覺之「布施」，或落於世間人天善，而非「布施度」。布施等五度要時時以覺相應、以智慧（法）為導，才能「度」彼岸。所以，「布施度」即念覺、念法，此才是真正意義上的念佛。諸佛法而如是「修」而成佛，菩薩法而如是「行」累積資糧，當來亦必定解脫。這也正是菩薩堅固心、深心、不畏生死之根源之一。

布施度：是施眾生，化法緣，度化有緣，因此與覺相應之佈施才能真正的令眾生翻迷為覺，稱為人天之眼目，於諸幻化境中方能不動搖、不迷惑。同時，此受施者，亦是有法緣者，亦是未來菩薩成佛後之國中清淨海眾，即度化人心、淨化莊嚴自他佛淨土。以布施度化雜染依他為清淨依他，捨愛染而離娑婆苦因；覺自利他即時時在繫念於佛。

### 2、布施度之以布施「行」為念佛之徑（足）

菩薩修行六度經由五十二階位方成佛。念佛，是繫念於佛，佛如是「行」菩薩行而成佛，菩薩行者如是如法學此「行」。不僅止於單純念佛名號，願佛所願、行佛所行，法而如是的如是因，如是果。

眾生因無明愛染，執虛妄生滅境為真而輪回生死。若諦見實無一法有自性，皆是眾緣和合，依緣虛妄所生之遍計執而五蘊相互執持，以虛妄之見分、相分之互相作用認知為真。枉受諸苦。然而無量劫生死中執境為真的執著力，如洪流般非一般力量所能抵擋，恰似抽刀斷水水更流，唯有分分覺照其因緣生滅之無常變異無自性，無一剎那真是恒常不變存在過，看清瀑流本身是無數生滅相所成。方能徹見其虛妄而實無可愛染執著處。這非理解即能徹見，眾生執境為實之串習性

之洪流必須借由一一境中廣行六度分分徹見，必須借由行布施度，分分順向於捨和覺，與每一境中、覺照每一心念、徹見色塵之虛妄，乃至覺照心念之剎那生滅而分分順向於解脫，時時繫念於佛、繫念於法，時時行與實相念佛。即「行」布施度是切實落實念佛之徑，以菩薩「行」落實與自覺利他才是務實的分分累積善根福德資糧。

**小結：**布施等菩薩「行」是念佛之不可缺的重要方法，同時也只有和念佛、念覺相應之布施才能稱之為布施度。即以念佛之覺為佈施之導引，以正見為抉擇一切行為方向之眼目，以布施等菩薩「行」為走在念佛求解脫自在這條路上之雙足，穩健不動搖來自於覺之切要，踏實篤行分分前進來自於布施等菩薩「行」的分分落實。「見法入法得法。住堅牢法不可傾動。究竟至涅槃」<sup>35</sup>。互為助益缺一不可。

### 3、初地菩薩布施「行」之以空性見解析布施度亦即實相念佛（深觀為基）

《阿惟越致相品》以（破五求門<sup>36</sup>）頌文破斥執我為實有，指出初地菩薩以無我之甚深空觀，「菩薩行此五功德，直至阿惟越致，不得我者，離我著故，是菩薩於內外五陰十二入十八界中求我不可得。」<sup>37</sup>。為廣行六度之慧解基礎。因常修習空法故不畏生死，「待死如愛客，去如至大會，多集福德故，捨命時無畏」<sup>38</sup>。菩薩於念念心念處覺照生滅無常，體解空義，而自不畏生死，方進而行與無畏布施、令眾生亦無畏生死。「死名隨所受身（業報），末後心滅為死，若心滅為死者。心念念滅故皆應是死，若畏死者心念念滅皆應有畏。」<sup>39</sup>同時，知空正見故，菩薩於行佈布施時，心無愛染，對境是「前後心滅無有差別故」<sup>40</sup>。覺心念剎那生滅而見空性，「眼等諸根猶隨諸塵心未調伏，是故諸煩惱猶能為患。」<sup>41</sup>知其過患，其心不染，對內心是「我當受念念滅故」<sup>42</sup>不取隨好，且知因果業報法而如是。

菩薩依於緣起處，正觀無常生滅無自性義而不與境緣生染著，亦捨內心念生滅之執著，於能布施、所布施即受施者諦觀皆待因緣而成境緣，皆逐境生心，故

<sup>35</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5, c25-27。

<sup>36</sup> 蘊中有我、我中有蘊、無蘊無我、即蘊即我、離蘊即我

<sup>37</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9, a9-11。

<sup>38</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7, b28-29。

<sup>39</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7, c1-3。

<sup>40</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7, c4-5。

<sup>41</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0, a22-23。

<sup>42</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7, c7。

境、心皆無自性通達實相，以行布施中三輪體空，離四相執，不去好惡不生愛染。而實相念佛則是繫念法之實相而行與一一境緣中如幻化導。故於緣起處體解甚深無我空觀，即是與實相相應，與實相相應之一一菩薩行則是實相念佛之具體展現。一一法與法性處是平的，這平等在於，諸法皆無自性之中道實相義。一即一切、一切即一，然於俗諦緣起中亦有種種差別相。故於一一差別緣起中諦觀其空性即皆會與實相念佛。因此，菩薩之一一德目皆是我輩當學的重要念佛求往生之資糧。《十住毘婆沙論》中隨處可見的「菩薩作是念」亦是我們可以如是「如法憶持」的重要念佛方法，這於覺相應的正念思維，可以讓我們隨分的學習菩薩心行。

當我們面對情境時，心之所思，導身口之行。因此，如法思維則十分必要，我們與情境中時，是順向於往日的凡夫好惡習氣思維呢，還是學菩薩的如理思維呢？行走在人間的行者，受持菩薩戒的菩薩行者們，過去菩薩已行、未來菩薩當行、現前菩薩亦應如實行、如實思維。介而分分捨離那令我們輪回生死之執著習性，順向於實相念佛。

例如，菩薩面對生死無畏，而作是念：

我於無始世界往來生死受無量無邊阿僧祇死法，無有處所能免死者，佛說生死無始，若人於一劫中死已積骨高於雪山，如是諸死不為自利不為利他，我今發無上道願。為欲自利亦為利他故，勤心行道有大利故，雲何驚畏。<sup>43</sup>

如是菩薩即捨死畏。菩薩照見念念無常生滅，空無自性故捨離死畏，因知念念待緣而生，故發菩提心，念念心系利益眾生。令惡念「緣缺不生」，與覺相應，即念無常、念空性實相念佛。例如「我發無上道心不應畏死，又為破死畏故，發心精進自除死畏亦除於他。是故發心行道，雲何於死而生驚畏，菩薩如是思惟無常即除死畏。」<sup>44</sup>因此，菩薩因自憶念與法，而生法喜，亦布施歡喜（法喜），內捨離煩惱執著，外捨一切境塵染著，行與布施，行與法供養，即是念佛。同時，也因知空義而能行真實念佛、如實念佛。

問曰：云何名為念真佛？答曰：如無盡意菩薩經中說念佛三昧義，念

<sup>43</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7, c8-14。

<sup>44</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7, c26-29。



真佛者，不以色，不以相，不以生，不以性，不以家。不以過去未來現在。，不以五陰十二入十八界，不以見聞覺知，不以心意識，不以戲論行。不以生滅住，不以取捨，不以憶念分別，不以法相。不以自相，不以一相，不以異相，不以心緣數，不以內外，不以取相覺觀，不以入出。不以形色相貌，不以所行威儀，不以持戒禪定智慧解脫解脫知見，不以十力四無所畏諸佛法。如實念佛者，無量不可思議，無行無知無我我所，無憶無念，不分別五陰十二入十八界，無形無礙無發無住無非住。不住色不住受想行識，不住眼色不住眼識，不住耳聲不住耳識，不住鼻香不住鼻識，不住舌味不住舌識，不住身觸，不住身識，不任意法不任意識，不住一切諸緣，不起一切諸相，不生一切動念憶想分別等，不生見聞覺知。隨行一切正解脫相，心不相續滅諸分別。破諸愛恚壞諸因相，除斷先際後際中際。究暢明瞭無有彼此，無動故無喜，不受味故無樂，本相寂滅故無熱，心無所營故解脫。相無色故無身，不受故無受。無想故無結，無行故無為，無知故無識，無取故[9]無行，不捨故非不行。無處故無住，空故無來，不生故無去，一切憶念心心數法及餘諸法，不貪不著不取不受不然不滅，先來不生無有生相。攝在法性過眼色虛空道，如是相名為真念佛。<sup>45</sup>

總而言之，菩薩「行」六度，時時於覺相應，於境緣中如理作意思維法要，正念正知而住，於法相應繫念於佛。那麼實相念佛即是通達諸法實相而繫念於佛，因此，《十住毘婆沙論》中之菩薩作憶思維處，皆是我們學習的德目，這是正念念佛於實相相應的重要資糧。同時，法無我、人無我之空觀正見，是於緣起處覺照一切法待緣而生，生滅無常之無自性義，從而遠離愛染執著，捨離穢濁，令心清淨。心淨故所見「相分」之國土（果報）亦清淨殊勝。即《十住毘婆沙論》中種種敗壞菩薩因素皆是我們當避免和修正改過之德目，一切真實菩薩德目亦是我們當隨分學習、隨分漸漸清淨之德目。如此種種德目之修持皆是求生淨土之重要資糧，眾多資糧無非念法念覺，故一一資糧處盡匯歸於實相處，一一法之行持盡會歸於實相念佛。以體解空性基礎上，一一法不離空性實相，因此才能真正的去體解一即一切之法界緣起之生佛平等觀，才能切實的行慈悲，憫念一切眾生。因此，在此空正見之基礎上，接下來討論菩薩廣行之落實實相念佛，一一「行」處皆念佛處之實相念佛方法。

<sup>45</sup>《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55, b12-c12。

#### 4、解析「一即一切一切即一」<sup>46</sup>之實相念佛方法（廣行為梁）

菩薩念法、念智順於實相即是實相繫念佛，這一方法在行持中有兩點妙用：

首先，「一切即一」，因照見一一法皆緣起無自性之空義，而不假妄想分別高低、美醜、好惡、可愛境及不可愛境，於一一境中去覺照其生滅變異之無常，皆是待眾緣之假合，心不染之，不起諸煩惱。於一一境中憶念實相，心不隨境更造作新殃。這樣無盡變化的外境就漸漸不能干擾我們的心念，心不隨境妄想造作諸染著這輪回於娑婆的「因」。所謂念佛「一心不亂」，是指心意決定，無諸干擾，則不亂，菩薩「修行名一心不放逸。常行常觀除諸過惡」<sup>47</sup>而心繫念於佛，常行精進。那麼諦見空性於覺相應，於一一行中心不染著，則是離諸干擾。因此菩薩「行」若要具足清淨功德，必須時時念覺，時時念實相，即不可忙於事相而因事廢理。菩薩「行」於一一行處皆匯歸實相念佛。

其次，「一即一切」，在此於一一境處見空性，心不染之基礎上，也正因為無常生滅，故一一處依不同境緣，就有無盡變化的可能性，因此，菩薩於一一處廣行六度教化眾生，凡夫行者往往與清淨中分別好壞得失，然而，若依慈悲心為動機，於一一處皆可廣行六度及以法供養三寶。於三寶地中，以法相應，灑掃晨除，行住坐臥皆可具足六度<sup>48</sup>，因為一一法的無自性之法性平等，於緣起中同證無我，同一法身。（不是一一法的一一個「無自性」平等，不是一一自性見「無我」之不同。此亦落入斷常見），但是，於緣起處亦有一一法之差別相，因此之空義而不輕忽在差別相中的用心。此時，隨所住處皆可一度具足六度，法法相因相攝，法法容攝不對立。

例如，行布施時，時時於一一境中正知正念正住如法不退，「其心不沒不退」<sup>49</sup>則是精進；不取隨好、不起高低想，則是持戒；內外一切皆捨，難捨能捨，則是忍辱，內忍自己煩惱，外忍於一切順逆境緣不染，則是忍辱；其心不動搖，不起心念「常依法相不隨於他」<sup>50</sup>，則是禪定；時時於覺相應，應眾生因緣而行財、法、無畏等佈施則是般若。即與一一「行」中，隨因緣變化而行布施，通於六度。本身行布施一法，相應與法性，即念法性實相念佛。皆通與六度會與實相

<sup>46</sup> 《大方廣佛華嚴經搜玄分齊通智方軌》，T35, no. 1732, p. 18, c27-28。

<sup>47</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0, a28-29。

<sup>48</sup> 可參見慧思大師《諸法無諍三昧》和《隨自意三昧》。

<sup>49</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40, b19。

<sup>50</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40, b17。

念佛，本文以初地菩薩布施度為例談實相念佛方法，其他五度亦可同理而修。達諸法實相故。護念眾生善根慧命於一一境緣，常行精進。再如：

常能覺知一切魔事，若聞薩波若空大乘十地亦空可度眾生亦空諸法無所有亦如虛空。若聞如是惑亂其心欲令退轉疲厭懈廢，而是菩薩倍加精進深行慈悲。意若欲入初禪第二第三第四禪而不隨禪生還起欲界法，除破憍慢不貴稱讚心無瞋礙。若在居家不染著五欲，以厭離心受如病服藥。不以邪命自活，不以自活因緣惱亂於他。但為眾生得安樂故處在居家，密跡金剛常隨侍衛人及非人不能壞亂，諸根具足無所缺少，不為呪術惡藥伏人害物，不好鬭諍不自高身不卑他人，不占相吉凶不樂說眾事，為護法故不惜身命常行精進，若說法時無有疑難。<sup>51</sup>

又如，掃地，以清淨心打掃清淨，令見者身心清涼歡喜，則是供養，布施歡喜；忍之不慢，安忍於一一動作中心不起伏高低，則是忍辱；於一一動作中不馬虎應付，則是持戒；念念中心不放逸散漫，不染境塵，則是精進；其心不動緣與所緣即是禪定；與一一處於覺相應，照見一一緣處之生滅無常則是般若。（備註：此例為方便比喻，但取比量之義，不可等而識之）。「於世技術與眾殊絕。觀一切法皆順法性」<sup>52</sup>生滅無常無自性之空義，不執理廢事，不失於因果及現前緣起之觀察。正因體解空性，而於一一處積極主動、歡喜的累積菩提資糧，巧用一切境緣而行利益度化眾生之菩薩「行」。於一一法中，行布施等六度，饒益眾生，亦是普供養三世諸佛，因於一切諸佛本願同故，令一切眾生皆翻迷為覺，悟入佛之知見，即心、佛、眾生，其法性無有異而憶念平等觀，「等念眾生普慈一切。供養賢善悲念惡人尊敬師長」<sup>53</sup>。因平等觀而廣行布施。

總而言之，即不迷染於一一事相，行菩薩「行」，一一「行」皆於覺相應，體解實相空義而不染著，不更造新殃；亦不可執理廢事，而是積極累積菩提資糧廣行饒益。一一處皆是菩薩「行」利益眾生處，皆是福德資糧處。皆是念佛求生淨土之重要資糧處。念佛不是僅僅空等著他力之救度，而是主動累積眾多善根福德資糧因緣。與一一法見無自性空意、複又與一一處無分別行，即入法性。因此

<sup>51</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40, b20-c20。

<sup>52</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40, b12-13。

<sup>53</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24, a8-9。

菩薩行者因深觀我、法空無自性而更為主動的於一一菩薩「行」廣為利益一起眾生，累積菩提資糧，此是實相念佛之必行方法，亦是唯一條不可獲缺之落實實相念佛之必經之路。「菩薩以大乘法教化眾生名為恭敬」<sup>54</sup>又「出家受法如說修行，以第一供養之具供養諸佛。」<sup>55</sup>因此如說「行」則是念佛法門中最為首要之方法。「菩薩作是念：一切過去未來現在十方三世諸佛法我應守護，過去未來現在諸佛法，皆是一體一相。是故若守護一佛法，則為守護三世諸佛法。」<sup>56</sup>。菩薩以法布施為守護諸佛，因此布施「行」之法布施，亦是主持佛法，供養三寶，守護眾生之核心精神。

因此菩薩一一願牢堅，繫念佛之是四十不共法。於一一法行處，智無量無邊。「諸佛及諸菩薩，以無量無邊方便力引導眾生，以無量無邊善根福德攝取諸佛法，無量諸善法六波羅蜜十地等攝取佛智。成是十無盡願方如虛空時如未來際。」<sup>57</sup>菩薩隨所至處「安樂一切眾生故，滅度一切眾生故。」<sup>58</sup>即令相分眾生得安樂，滅度一切內眾生自性見。如是菩薩得證菩提，故於《四十不共法中善知不定品》中：「是故一切諸佛菩薩所得定，皆名三昧。是四處皆攝在一切禪波羅蜜，垢名受味。淨名不受味。複次垢名有漏定，淨名無漏定，三昧解脫等分別者。」<sup>59</sup>又菩薩得法入初地「心大歡喜清淨悅樂，其心即攝得如是菩薩三昧，以是三昧力通達諸法實相。」<sup>60</sup>因此，菩薩三昧定力體現在一切六度萬「行」法中，舉止心念處。於一一「行」中，念念，念法、念如來、會與實相義即是實相念佛之重要念佛方法。以上論述，提出修習實相念佛的可行性。即一一菩薩行法皆可匯向念佛求往生之重要資糧，一一菩薩行法之隨學修持亦是實相念佛之重要務實實踐之念佛方法。

換言之，針對深觀廣行之修習實相念佛的可行性，菩薩德目是念佛求淨土之重要福德資糧，亦是對念佛品質之重要審視標準。我們以菩薩德目作為學習科目，漸次累積自己的念佛功夫，但是若要切實的審視自己的念佛品質不妨以菩薩德目來一一自我檢視，看心念有幾分是與菩薩行願相應的，又有幾分與佛相應。這將是判斷念佛功夫、判定未來能否往生之不可忽視的重要標準之一，否則雜染因何以感召清淨果呢，那因果不想當則違背緣起、違背佛法「法爾如是」之真義。俗

<sup>54</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0, b22-23。

<sup>55</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0, c16-17。

<sup>56</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0, b24-c1。

<sup>57</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5, a14-20。

<sup>58</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4, b8-11。

<sup>59</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82, c13-17。

<sup>60</sup>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p. 32, c17-18。

語言：「人以類聚」，我們今天在哪個城市或工作場域生活，這取決於我們的價值取向和認知，譬如知識份子難於市井小民打成一片。同理，我們今天欲離娑婆求生淨土，若心念處處愛染娑婆，何以於融入佛菩薩之列？唯有於佛菩薩同願同行同志，發菩提心，慈悲饒益一切有情，方可漸入真實菩薩位，得生彼國。菩薩德目之學習是實相念法之重要方法。以上在緣起空正見的基礎上略析四中念佛方法的漸次性及「法法相益，法法相因。」<sup>61</sup>，雖然，四種念佛方法之針對不同根基之眾生而施設，但並不能妄自菲薄的認為實相念佛只有法身菩薩所能修持，四種念佛方法及菩薩行本身是相輔相成互為助益的。而這中初地菩薩「行」之菩薩德目所呈現的四種念佛方法的圓融互攝者，必須會向與緣起正見的基礎上來談，並且，這是極為值得關注的重要實相念佛之方法。

通過上述文可見，初地菩薩之為歡喜地，是因為其得「法味」，正知諸法實相是「法爾如是」的真實道理，菩薩「法爾如是」的行菩薩布施等「行」，而念諸法實相、念佛，因為得多歡喜而積極廣行佈施累積資糧。龍樹論主通達般若經典，造《大智度論》、示《中觀》甚深空觀智、其所注釋《華嚴經》廣大菩薩「行」之境界。絕不僅僅停留在持名念佛之易行道，若喪失菩薩道精神核心的空持名號則頗為可惜。正如靈峰蕩益大師說：「若無信願，縱將名號持至風吹不入，雨打不濕，如銀牆鐵壁相似，亦無得生之理。」<sup>62</sup>，而此《十住毘婆沙論》則是為鈍根眾生解釋華藏法界十地菩薩位之菩薩「行」，以開示解說切實可修持的重要之念佛資糧及實相念佛之深觀廣行之方法。

## 五、結論

首先，念佛法門的修持中發菩提心是重要的旨趣之一，而菩薩布施等行又助與落實利他，滋養菩提心及助與體解空正見和破除塵沙惑。同時念佛即是念佛德，如佛行，即落實在布施等六度行中，本是就是憶念佛的一種路徑，並不是念佛法門的雜行，恰恰是不可獲取的助緣。

其次，四種念佛修持要旨在於憶念佛德，如是行佛因地菩薩行而期未來圓滿佛果，即菩薩廣行是更為深入實踐「以菩提大悲故求解脫」這一門之核心旨趣。並不是「一門深入」的雜行。

第三，布施等菩薩六度四攝廣行，以般若空正見為核心準繩，以大悲憫念眾

---

<sup>61</sup> 《中阿含經》，T01, no. 26, p. 485, b15。

<sup>62</sup> 《淨土十要》，X61, no. 1164, p. 653, b10-12。

生為動力，此與修持念佛法門憶念法身實相佛之旨趣，是一致的。故般若空正見，遠離四相、我法執著，以三論體空行與六度與實相念佛的本質是一致的。換言之，與緣起處覺照空義，并不失緣起的隨緣假用，與境中諦達空有不二的中道實相義，本身即是在六度行中憶持實相，即是隨分念實相佛，法身佛之善巧途徑之一。

第四，每一行不離對其空義的覺照，對緣起的假用，乃至不執著空有兩邊，每一行當下即順向實相，而實相不離每一法處，故一行一切行，以有空義故有如是萬法差別相。一行不離法界，以諸法空無自性如幻故，又因緣起如幻故有諸法差別森羅萬象，換言之，一即一切，因緣起空義故有種種差別，一切即一，以同一相，此一相是實無相之空義。一切法不離緣起生滅故無相。再換言之，約緣起差異，有念佛、布施等行持差別，但約究竟通與中道實相論，每一緣起處的任何一種修持，皆可助與會入實相。故凡助與體解中道之法義，本無排斥，為因所識未達故有所固步自封而限制。

第五，以此《十住毘婆沙》前十二卷 26 品為例，可見，任何教法的注釋，施設，它本身是一張張修行地圖，指出修行方向和次第，且品品之間有著內在關聯性。以此論的研究為基礎，啟發了筆者對於研讀經典，以整體性去會向同一修行道次第提供了心角度。澄懷靜觀，彰顯的是法本身是一貫相承的教化路徑。故整體性鳥瞰全局，有助與從更多角度去提綱挈領。與此同時，隨著不同層度的深入，相信對法的整體性的內在關聯或許有更為深妙的內在精髓，筆者僅於此拋磚引玉。以期更多有識之士，共參法義。

第六，本文僅擬以布施度為切入，試圖分析其與念佛法門的內在關聯，然法之施設盡有助與身口意的防護，煩惱習氣的捨離，正見的建立這一修行路徑。此僅以初地菩薩布施特勝為例，那麼，六度之間是否有內在關聯，第二地菩薩持戒特勝與念佛修持是否有助益？乃至初地菩薩布施特勝，與二諦菩薩持戒特勝之間是否有一致性或是內在關聯性。以待來日進一步探究。

最後，感恩此文撰寫過程中一切的助緣，并誠啟有緣閱讀者，若見有所錯謬或待修正處，慈悲指正。

## 參考文獻：

### 一、原典文獻：

- 《十住毘婆沙論》。T26, no. 1521。
-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T36, no. 1736。
-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T08, no. 235。
- 《楞嚴經講錄》。X15, no. 299。
- 《大方廣佛華嚴經搜玄分齊通智方軌》。T35, no. 1732。
- 《中阿含經》。T01, no. 26。
- 《淨土十要》。X61, no. 1164。
- 《雜阿含經》。T02, no. 99。
-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T19, no. 945。
- 《教觀綱宗釋義》。X57, no. 974。
- 《法華經文句纂要》。X29, no. 599。
- 《佛說阿彌陀經》。T12, no. 366。
- 《牧雲和尚懶齋別集》。J31, no. B267。
- 《入中論講記》。B09, no. 45。
- 《華嚴經探玄記》。T35, no. 1733。
- 《華嚴經傳記》。T51, no. 2073。

### 二、專書、論文、網路資源

- 釋厚觀，2001，福嚴佛學院《十住毘婆沙論》簡介（筆者略有改動和梳理）
- 陳青雯（2003）。《〈十住毗婆沙論〉易行道之研究》。臺北：華梵大學東方人文思想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
- 劉峻佑（2012）。《〈十住毗婆沙論〉之念佛思想對中國淨土義理的影響研究》。臺北：南華大學宗教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
- 上杉文秀〈十住毘婆沙論解題〉：《佛書解說大辭典》第五卷 p.174(釋開仁改編)